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New Taipei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

發稿日期：113年6月26日

連絡人：襄閱主任檢察官江祐丞

聯絡電話：02-2261-6192

新北地檢署 更保新北分會 舉辦監護處分期滿復歸轉銜模式座談會

為落實與社會安全網銜接，讓監護處分期滿人獲得妥適復歸轉銜而順利回歸社區，本署和臺灣更生保護會新北分會攜手於昨（25）日舉辦「監護處分期滿復歸轉銜模式座談會」，邀集檢察機關及臺灣更生保護會之工作人員與會，法務部鄭銘謙部長、臺灣高等檢察署張斗輝檢察長（兼任臺灣更生保護會董事長）親臨座談會，鄭部長表示，在監護處分人期滿前3個月即召開復歸轉銜會議，從監護處分期滿人的需求做就業、就學、就養、諮商等服務，結合各公私部會團結合作，做更好的服務，不要漏接每一個監護處分人，同時肯定並鼓勵與會同仁積極投入監護處分期滿復歸轉銜業務之執行，讓社會安全網更加穩固，亦期藉由座談會促進與會人員在復歸轉銜經驗之交流。

臺灣更生保護會張斗輝董事長表示，溫暖、柔性司法保護是法務部鄭部長上任後非常重要的施政目標，如何做好柔性司法，有賴各地檢察署及更生保護會等一起共同努力，監護處分與復歸轉銜就是地檢察署與更生保護團隊公私協力模式最好的展現。

座談會中安排：(1)本署監護處分評估小組委員林口長庚醫院精神科劉育麒社會工作師及新北市康復之友協會謝詩華總幹事，就「強化社會安全網—監護處分與復歸轉銜」以理論及實務兼具方式呈現制度樣貌、(2)本署蔡宜臻主任檢察官則以案件統計分析，說明本署辦理監護處分期滿銜接社會安全網及106年至112年監護處分案件情形、

(3)臺灣更生保護會新北分會陳美霞主任以貼近人心方式做案例分享，說明本署與更保新北分會團隊公私協力辦理復歸轉銜模式，最後進行綜合討論及意見交流，讓與會人員對此議題執行時面臨之挑戰及經驗充分溝通，以期更精進復歸轉銜的作為。

監護處分期滿復歸轉銜，除司法更須結合醫療、社政、衛政、警政、勞政及更生保護等，新北團隊會充分發揮公私團隊合作的精神，確保不漏接需要幫助的監護處分期滿人及其家庭，建立更堅強的支持體系，讓他們早日復歸社會。



